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管制人員：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6.799 億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92 個非首長級職位。	4,36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1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3.551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2) 社會福利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4：社會福利(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3) 婦女權益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3：婦女權益(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4) 人力發展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4：人力發展(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5) 資助金：技能訓練中心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4：社會福利(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綱領(6) 資助金：監護委員會 及生活環境輔導服務	
綱領(7) 資助金：職業訓練局(職業培訓)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4：人力發展(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2	11.6	9.0 (-22.4%)	11.9 (+32.2%)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2.6%)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簡介

3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辦公室亦負責為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他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綱領(2)：社會福利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9.6	253.2	220.6 (-12.9%)	325.7 (+47.6%)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28.6%)

宗旨

- 4 宗旨是確保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適當的福利援助，締造理想的環境，讓每位市民盡展所長，自力更生，為社會的福祉作出貢獻。

簡介

5 勞工及福利局制訂及統籌有關的政策和計劃，以達到以下目標：

- 維繫及鞏固家庭關係；
- 改善長者的生活質素，達致「老有所養」、「老有所屬」及「老有所為」；
- 為經濟上有困難的人士提供最後的社會安全網，讓他們得到援助；
- 協助及鼓勵殘疾人士全面融入社會；
- 保護需要照顧的兒童；
- 監察及統籌政府的扶貧工作；
- 協助培育青少年成為負責任及有貢獻的公民，並幫助青少年罪犯改過自新；
- 防止虐待兒童、家庭暴力和自殺；以及
- 促進商界、非政府機構和政府的三方伙伴關係。

6 整體而言，勞工及福利局的工作成效，是由提供社會福利服務的部門和受資助機構是否達到這綱領的目標，以及社會保障制度是否達到其目的反映出來。勞工及福利局在致力達到目標方面，進展良好。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勞工及福利局將會：

- 監督增設 3 間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工作；
- 監督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的籌劃工作；
- 監督為長者提供更多資助安老宿位及社區照顧服務名額的安排；
- 監督在改善買位計劃下提升資助安老宿位質素的安排；
- 監督為津助安老院舍、參與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院舍和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的癡呆症長者提供的額外支援；
- 制訂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優惠計劃的實施細則，並推行上述計劃；
- 監督為殘疾人士增設日間訓練、職業康復、學前服務和院舍名額的情況；
- 監督為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加強服務；
- 監督向選擇移居廣東的香港長者發放高齡津貼的新計劃的籌備工作；
- 監督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各項就業援助計劃的檢討工作，並考慮整合各項計劃，以改善服務；
- 監督強化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工作，包括增加服務名額，以及提高向寄養父母發放的寄養津貼；
- 監督透過增設青少年外展隊加強對邊緣青年的支援服務；
- 監督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在香港社會福利長遠規劃研究報告所提出優化規劃機制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為安老院舍提供到院藥劑師服務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體弱長者家居照顧服務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與安老事務委員會合力推廣積極樂頤年，以及傳揚相關信息；
- 繼續協助制訂措施，促進殘疾人士自力更生、提供方便他們使用的服務，以及提升他們的就業機會，並監察有關措施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政府樓宇及房屋委員會處所無障礙設施改善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殘疾人士院舍法定發牌制度及相關配套措施的推行情況，以促進院舍的服務質素；
- 繼續監督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以及為殘疾人士及其家人／照顧者提供以地區為本的社區支援服務；
- 繼續監督為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及自閉症兒童加強醫務社會服務；
- 繼續增進市民對精神健康的認識，以及提倡及早處理精神健康問題；
- 繼續與康復諮詢委員會、康復界和社會大眾攜手合作，推廣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
- 繼續監督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擴展至全港 18 區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擴展至全港 18 區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督兒童發展基金計劃的推行情況，並考慮基金長遠的發展；
- 繼續為扶貧專責小組提供支援，以監察及統籌政府的扶貧工作；
- 繼續監督並改善短期食物援助服務的推行；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 繼續監督網上青年外展計劃的推行情況，以配合青少年(特別是邊緣及隱蔽青年)不斷轉變的需要；
- 繼續加強對家庭暴力受害人及亟需援助家庭的支援，包括監督家庭暴力受害人支援計劃的推行情況；
- 繼續監察《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第 189 章)的執行情況，該條例把民事保障延伸至同性同居者；
- 繼續透過公眾教育和強化相關專業人士的培訓，加強預防和打擊家庭暴力；以及
- 繼續監督施虐者輔導計劃的推行情況。

綱領(3)：婦女權益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0.7	26.7	24.5 (-8.2%)	28.5 (+16.3%)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6.7%)

宗旨

8 宗旨是促進香港婦女的福祉和權益，並支持婦女事務委員會的使命，使婦女在生活各方面充分獲得應有的地位、權利及機會。

簡介

9 勞工及福利局制訂及統籌有關的政策和計劃，以達到以下目標：

- 促進在制訂政策過程中適當地納入婦女的需要和觀點；
- 增強婦女能力，促進她們全面參與社會各方面的事務；
- 了解婦女的需要和所關注的事項，並改善為婦女提供的服務；
- 加強社會對性別問題的關注及認識，並減低性別成見，以及就婦女事務促進意見交流；
- 加強促進政府就婦女事務與非政府機構的溝通和合作，並加強與相關國際及區域組織的聯繫；以及
- 致力在香港落實有關婦女事務的國際公約及協議。

10 整體而言，勞工及福利局的工作成效，是由締造有利環境、增強婦女能力和公眾教育等三管齊下策略的推行進度反映出來。總體來說，勞工及福利局在達致以上宗旨的工作進展良好。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勞工及福利局將會繼續：

- 在更多政策範圍內推行「性別觀點主流化檢視清單」及性別觀點主流化概念，並透過在政府內部建立的「性別課題聯絡人網絡」推廣有關工作；
- 向公務員提供與性別課題相關的培訓，以協助他們在制訂及實施政策和法例時考慮婦女的需要和觀點；
- 監察和督導自在人生自學計劃的進度，藉此鼓勵和協助婦女持續進修；
- 定期與本地婦女組織和服務機構舉行會議和意見交流會，並參與有關婦女事務的重要國際及區域會議；
- 檢討與婦女有關的政策和服務，並促進新服務的發展或改善現有服務，包括新服務模式和良好守則；
- 與有關方面合作，促進婦女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工作；
- 推行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喚起社會各界對性別議題的關注；以及
- 為婦女事務委員會提供支援，透過三管齊下策略促進婦女的福祉和權益。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綱領(4)：人力發展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9.0	35.1	30.3 (-13.7%)	34.3 (+13.2%)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減少2.3%)

宗旨

12 宗旨是培育訓練有素、適應力強的工作人口，以配合經濟對人力方面不斷轉變的需求，並為香港的整體競爭力作出貢獻。

簡介

13 勞工及福利局會不時聽取人力發展委員會的意見，制定發展人力資源的策略，以配合香港的人力需求，並負責監督：

- 持續進修基金的運作，以鼓勵有志進修的成年人持續進修及培訓；以及
-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的工作，該局是根據《僱員再培訓條例》(第 423 章)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提供培訓、再培訓和就業支援服務，協助合資格人士學習新技能或提升技能，以提高其就業能力和競爭力。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勞工及福利局將會繼續：

- 監督持續進修基金的推行情況；以及
- 監督再培訓局人才發展計劃的推行情況。

綱領(5)：資助金：技能訓練中心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8.4	90.3	96.6 (+7.0%)	93.7 (-3.0%)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3.8%)

宗旨

15 宗旨是向 15 歲或以上的殘疾人士提供職業訓練，以改善他們的就業機會和訓練他們應付公開就業。

簡介

16 勞工及福利局為 3 間由職業訓練局(職訓局)管理的技能訓練中心提供資助。

17 技能訓練中心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學年的整體表現預期會令人滿意。

1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學年		
	2010/11 (實際)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進行職業評估數目			
綜合職業評估	154	150	150
專項職業評估	811	800	800
受訓名額			
全日制	540	560	600
部分時間制	398	400	400
受訓人數			
全日制§	540	560	600
部分時間制	398	400	400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學年		
	2010/11 (實際)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完成訓練的學員人數			
全日制.....	280	280	300
部分時間制.....	322	330	330

§ 全日制訓練課程大都是兩年制，而受訓人數包括正在修讀第一及第二年課程的學員。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9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技能訓練中心將會繼續因應公開就業市場不斷轉變的需求，開辦新課程及修改現有課程，以提高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

綱領(6)：資助金：監護委員會及生活環境輔導服務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5	6.3	6.6 (+4.8%)	5.9 (-10.6%)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減少6.3%)

宗旨

20 宗旨是支援根據《精神健康條例》(第136章)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人士而設的監護委員會的運作，以及透過生活環境輔導服務，就如何改善通道設施以配合殘疾人士的特殊需要提供專業資訊及意見。

簡介

21 勞工及福利局為監護委員會和生活環境輔導服務提供資助。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監護委員會將會繼續向公眾和相關業界推廣其工作及服務。生活環境輔導服務將會繼續提供專業資訊及提出改善通道建議，以利便殘疾人士。

綱領(7)：資助金：職業訓練局(職業培訓)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60.7	160.7	167.1 (+4.0%)	179.9 (+7.7%)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11.9%)

宗旨

23 宗旨是透過撥款予職訓局，提供職業培訓，以配合業界的人力需要、提升香港工作人口的質素，以及幫助僱員適應就業市場的變化。

簡介

24 職訓局是根據《職業訓練局條例》(第1130章)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提供全面的職業教育和培訓服務，包括提升技能。有關服務主要由職訓局轄下的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學院、高峰進修學院、才晉高等教育學院、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香港知專設計學院、旅遊服務業培訓發展中心、中華廚藝學院、海事訓練學院、卓越培訓發展中心、青年學院，以及匯縱專業發展中心提供。凡可藉着修畢課程獲取正式資歷的全日制和兼讀制課程都納入總目156—政府總部：教育局項下的職業教育綱領，而為特定行業和特定科目而設的短期培訓課程和不能藉修畢課程獲取正式資歷的課程，則納入本綱領。後者包括主要為在職人士而設的課程，以協助他們提升技能和知識，應付業界對人力方面不斷轉變的需求。

25 職訓局亦負責依法規管《學徒制度條例》(第47章)訂明的指定行業內有關訓練及僱用19歲以下青年及其他自願登記青年的事宜，以及管理其他學徒及見習員計劃。

26 職訓局在本綱領下提供的其他服務，包括技能測驗及認證、安排執業資格考試、作出人力培訓需求預測、管理工科畢業生訓練計劃及新科技培訓資助計劃。

27 為達致其目標，職訓局由多個委員會及訓練委員會輔助，分別就跨行業及個別行業的職業教育及培訓需求提供意見。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2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如下：

	學年		
	2010/11 (實際)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職業培訓^φ			
受訓學員名額	161 118	177 190#	188 300#
學員受訓時數	1 835 123	2 045 000#	2 122 000#
入讀率(%)	100	100	100
畢業率(%)	95	95	95
	財政年度		
	2010-11 (實際)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學徒訓練和見習培訓			
巡查及探訪僱用學徒／見習員工場的次數	17 728	19 250@	21 500@
學徒／見習員人數(截至財政年度結束時)	3 376	3 750@	4 200@

^φ 不包括由再培訓局資助的服務。

由於與業界合辦的以市場為導向的課程預期會有所增加，因此預計由二〇一一至一二學年起受訓學員名額會增加。

@ 由於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學年開始為服務行業推行系統化的見習培訓試點計劃，因此預期會有所增加。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9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職訓局將會：

- 繼續調整其職業培訓制度，以配合資歷架構的發展；
- 建構實力以進一步支援擴展培訓和職業評估服務，配合香港的人力發展，並提升行業的技能水平；以及
- 為服務行業推行系統化的見習培訓試點計劃，透過在職實務訓練，配合相關教育課程，幫助青少年發展事業。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8.2	11.6	9.0	11.9
(2) 社會福利	129.6	253.2	220.6	325.7
(3) 婦女權益	20.7	26.7	24.5	28.5
(4) 人力發展	49.0	35.1	30.3	34.3
(5) 資助金：技能訓練中心	88.4	90.3	96.6	93.7
(6) 資助金：監護委員會及 生活環境輔導服務	5.5	6.3	6.6	5.9
(7) 資助金：職業訓練局 (職業培訓)	160.7	160.7	167.1	179.9
	462.1	583.9	554.7 (-5.0%)	679.9 (+22.6%)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16.4%)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90 萬元(32.2%)，主要計及預留作填補副局長職位空缺所需的撥款。

綱領(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51 億元(47.6%)，主要計及在全港推行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的額外撥款和其他部門開支，以及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

綱領(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00 萬元(16.3%)，主要計及對婦女事務委員會工作的支援增加。

綱領(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00 萬元(13.2%)，主要由於成人教育資助計劃的開支及其他部門開支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技能提升計劃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完結後現金流量需求減少而得以抵銷。

綱領(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90 萬元(3.0%)，主要由於非經營開支所需撥款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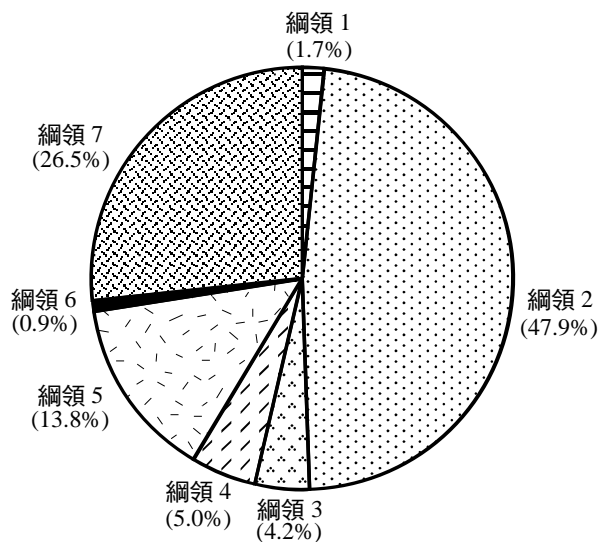
綱領(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70 萬元(10.6%)，主要由於監護委員會所需撥款減少，當中秘書處員工的約滿酬金已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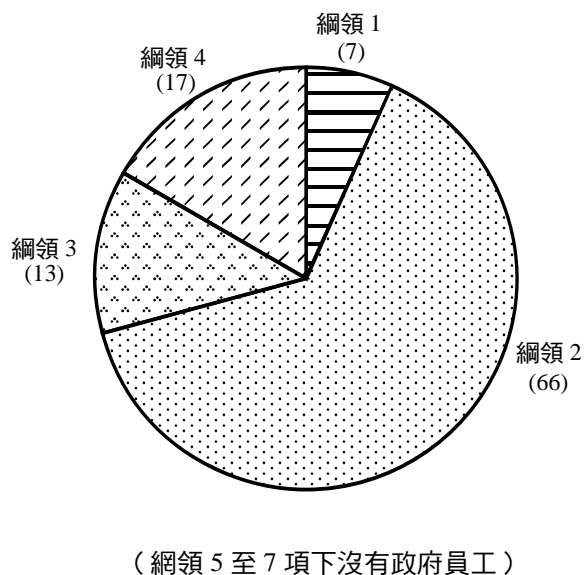
綱領(7)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280 萬元(7.7%)，主要由於向職訓局提供額外資助金，以便為服務行業推行系統化見習培訓試點計劃，以致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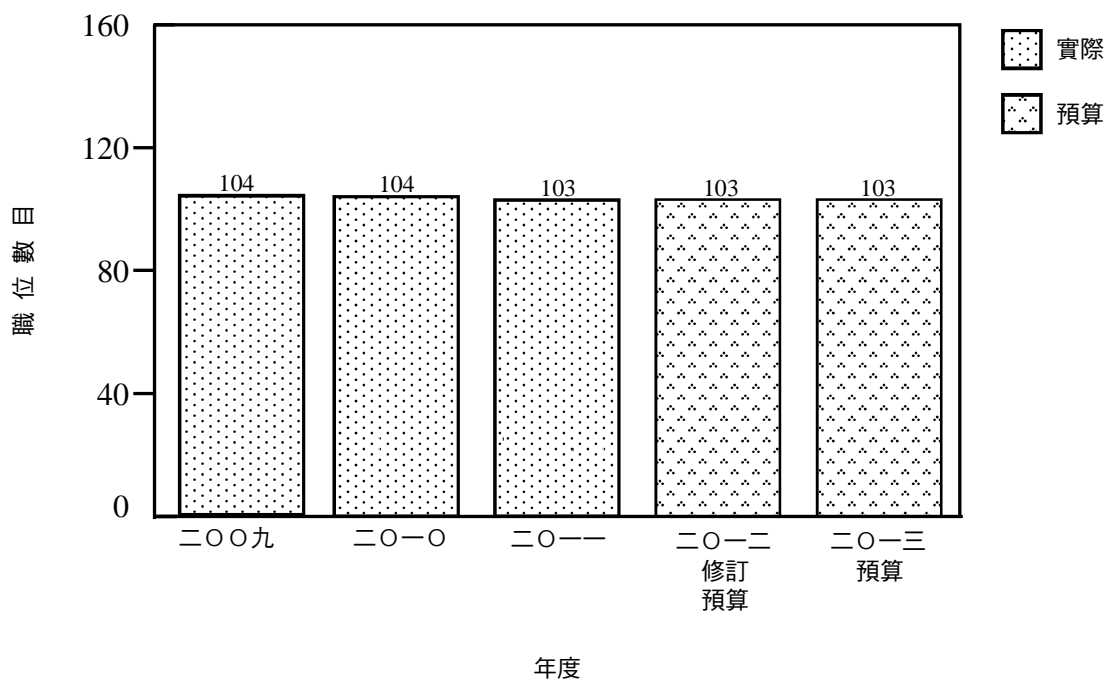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417,933	549,211	519,930	631,520
	經常開支總額	417,933	549,211	519,930	631,520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36,482	28,555	24,117	41,802
	非經常開支總額	36,482	28,555	24,117	41,802
	經營帳目總額	454,415	577,766	544,047	673,322
非經營帳目					
資助金					
864	技能訓練中心(整體撥款)	7,701	6,180	10,680	6,556
	資助金總額	7,701	6,180	10,680	6,556
	非經營帳目總額	7,701	6,180	10,680	6,556
	開支總額	462,116	583,946	554,727	679,878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勞工及福利局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679,878,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25,151,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17,762,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 631,520,000 元撥款是用以支付勞工及福利局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11,590,000 元(21.5%)，主要計及在全港推行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及一般部門開支的額外撥款。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勞工及福利局的人手編制有 102 個常額職位和 1 個編外職位，預計人手編制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不會改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43,57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53,680	57,608	58,886	62,221
－ 津貼	3,711	3,636	3,322	3,156
－ 工作相關津貼	1	4	3	5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59	75	132	93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440	957	934	1,244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92,893	86,026	62,259	105,169
其他費用				
－ 向捨身救人者家屬提供經濟 援助	3,402	14,000	7,000	14,000
－ 康復服務公眾教育	2,439	2,500	2,500	2,500
－ 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計劃	不適用	116,347	109,943	152,531
資助金				
－ 生活環境輔導服務	1,475	1,476	1,571	1,571
－ 職業訓練局	160,673	160,673	167,072	179,822
－ 技能訓練中心	80,686	84,089	85,948	87,180
－ 監護委員會	4,030	4,820	5,009	4,328
－ 為涉及照顧或保護事宜司法 程序的兒童或少年提供法 律代表計劃	4,055	5,000	4,624	5,700
－ 成人教育資助計劃	10,289	12,000	10,727	12,000
	417,933	549,211	519,930	631,520

非經營帳目

資助金

5 在分目 864 技能訓練中心(整體撥款)項下撥款 6,556,000 元，供技能訓練中心進行翻新工程及購置設備。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124,000 元(38.6%)，主要由於上述中心對翻新工程的需求下降。

總目 141 –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11-12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11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16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	100,000	—	—	100,000
876	兒童發展基金	300,000	23,755	21,157	255,088
	總額	<u>400,000</u>	<u>23,755</u>	<u>21,157</u>	<u>355,088</u>